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2022 年度

关于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2452号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铝股份”）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常铝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

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常铝股份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常铝股份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常铝股份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常铝股份为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2】822号《关于核准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

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37,199,191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3.48元，共计募集资金825,453,184.68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2月26日止全部到位。该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625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2年12月26日，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25,453,184.68元，扣除直接支付甬兴证券有限公司的承销费4,240,000.00元（含税）后，将剩余募集资金821,213,184.68元存入公司在下列银行开立的人民币专用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入账日期	金额（人民币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五星支行	1102025329200596843	2022-12-26	221,213,184.6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行营业部	37050162700100001139	2022-12-26	3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行营业部	15661001040052878	2022-12-26	300,000,000.00

2023年3月22日，公司将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五星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02025329200596843）进行注销。

2023年3月21日，公司将开立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行营业部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7050162700100001139）进行注销。

2023年3月21日，公司将开立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行营业部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15661001040052878）进行注销。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 1、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依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于2006年7月，制定了《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08年1月，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2008年修订的《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规定，修订了《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于2008年4月，经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年6月，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修订了《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于2011年7月，经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年9月，公司对《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再次进行修订，并于2014年10月，经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4月30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再次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修订。2022年10月27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再次修订。
- 2、针对本公司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五星支行账户（账号 1102025329200596843），公司于2022年12月与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账户于2023年3月22日予以注销。
- 3、针对本公司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行营业部账户（账号 37050162700100001139），公司于2022年12月与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行营业部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账户于2023年3月21日予以注销。
- 4、针对本公司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行营业部账户（账号 15661001040052878），公司于2022年12月与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账户于2023年3月21日予以注销。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户类别	账号	年末余额（元）	账户状况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五星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102025329200596843	291,213,034.68	2023年3月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行营业部	募集资金专户	37050162700100001139	300,000,000.00	2023年3月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行营业部	募集资金专户	15661001040052878	230,000,000.00	2023年3月 已注销
合计			821,213,034.68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账户增减变动情况	本年度金额
1、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1) 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4,240,000.00
(2)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 对募集资金净额超过募投项目资金总额的剩余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4) 永久补充流动资产	
(5) 归还长期负债	
减少项合计	4,240,000.00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1) 收到募集资金	825,453,184.68
(2) 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	
(3) 利息收入扣减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	-150.00
(4) 理财产品收益	
增加项合计	825,453,034.68

募集资金账户增减变动情况	本年度金额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821,213,034.68

2、 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821,213,034.68 元。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2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度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扣除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后的金额为 815,303,836.82 元将被继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短期借款”。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不适用。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 元

募集资金总额		815,303,836.82				本年度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短期借款	否	815,303,836.82	815,303,836.8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15,303,836.82	815,303,836.82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815,303,836.82	815,303,836.8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扣除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后的金额为 815,303,836.82 元将被继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短期借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